

【但以理書概論】

一、書名

本書係大先知書的第五卷（賽，耶，哀，結，但），即在七十士希臘文譯本，及武加大 Vulgate 拉丁文譯本，皆將本書列於四大先知書之後，中文譯本仍依此序列。但在希伯來文聖經中，此書並不列入先知書中，而是列在歷史書中。但以理書以作者的名字為書名。但以理這名字意義為「神的審判」或「神是我的審判者」。此書用不同的文字乃為針對不同對象。但以理書從二 4 下到七章末了是用當時的官方語言迦勒底文(即亞蘭文)寫的，其餘則用希伯來文寫成。

二、作者

本書雖然頭六章題到但以理皆用第三人稱「他」，但後六章則用第一人稱「我」(七 1，28，八 1，2，九 2，十 2，十二 5)，故可證明是但以理寫了這卷書。

三、寫作時地和背景

時間：約主前 550~535 年之間

地點：巴比倫和波斯地

背景：但以理生於猶大王約西亞年間，原是皇室或權貴之後，在主前 606 年尼布甲尼撒第一次圍困耶路撒冷時被擄到巴比倫（一 1~6），其時他才十多歲（大約早過以西結被擄八年）。由於容貌、學問等都出眾，故與三友被選在巴比倫宮中受教育，準備參與朝政。他們敬畏神，在宮中潔身自愛，不沾偶像之物，故蒙神特別眷顧，賜給他們智慧聰明超過通國的哲士十倍（一 8~20）。但以理因替尼布甲尼撒王解了奇夢，被高抬立為總理，更被神立為先知。他從尼布甲尼撒在位第二年起至波斯王古列三年，共約七十多年（604~533，一 21，十 1），歷經幾個朝代，是朝中權傾一時的大臣，一生跨越了被擄前和被擄後這兩個猶大史中的大時期，又目睹被擄的猶大人回歸祖國。從年輕到年老忠心於神，寧肯捨命也不停止一生恪守不渝的禱告的生活；他為神作了美好的見證，連外邦君王都得承認神至高的權柄、榮耀和能力（二 46~47；四 34~37；六 26~27）；以西結書幾次題及他是一個在神面前少有的、特出的完全人（結十四 14，16，18，20；二十八 3）；甚至天使起碼有三次說他是「大蒙眷愛的人」（九 23；十 11，19）。相傳他活到九十多歲才壽終。

四、主旨

本書主要的信息是至高的神是掌權者，也是審判者，正與尼布甲尼撒的見證（四 17，25）并但以理名字的含義相符。藉著世界諸國之興衰及猶太選民之遭遇指出神是世界的真正主宰，統管全地，必在地上建立彌賽亞的永恆國度。

五、本書重點

- （一）本書可分為兩部分：一到六章記載了六個事蹟，但以理以第三者的角度出現在故事中。七到十二章記載但以理所見的異象，但以理以第一人稱出現。但以理正值巴比倫王朝權力巔峰時期，在這外邦世界掌權之下，神用神蹟眷顧他忠信的僕人，又用預言堅固和鼓勵被擄的子民。
- （二）第一部分的六個事蹟帶出真神與假神(偶像)及其黑暗權勢的六次衝突：
 - (1) 四位被擄的猶大人因為遵守神的律法，潔身自愛，神就賜給他們智慧，勝過巴比倫通國的術士和用法術的(第一章)；
 - (2) 但以理藉禱告得神的指示，不但可解明異夢，更能道出夢的本身，此乃勝過一切術士、用法術的和行邪術的(第二章)；
 - (3) 但以理三友不向金像跪拜，為神所看顧，勝過黑暗的權勢和烈火的傷害(第三章)；

- (4) 尼布甲尼撒的狂妄自大，敵不過至高者的神聖定規，換句話說，地上的君王必須降服在天上君王的腳下(第四章)；
- (5) 伯沙撒狂傲地褻瀆至高者，將神聖潔的器皿與偶像的敬拜相聯，招致神的傾覆(第五章)；
- (6) 但以理按神更高的命令忠心事奉神，勝過大利烏的禁令和獅子的口(第六章)。
- (三) 但以理書第二部分的內容包括啟示和異象，乃與以色列和世界的歷史有關。聖經學者將本書和啟示錄歸類為啟示文學。「啟示」乃指神隱藏的旨意，在神啟示之前不為人知，通常神是藉著異象揭示這些大事。在但以理書中，「異象」一詞出現三十多次。本書的預言多半是與外邦有關，不像其他先知書的預言多半關於以色列的。本書如創世記和啟示錄一樣，常受世人、撒但的攻擊，遭不信者的懷疑，批評和論斷。因為有人認為其中的預言，既難懂又乏味，對它不重視；有人抱好奇的態度，只求增加知識，這些都是錯誤的見解。彼得在他書信中提醒我們，預言如同明燈照在暗處，要我們在預言上留意，直到晨星出現（彼後一 19~21），意思指我們若明白預言，會使生愛慕主再來的心，也會警醒預備等候祂的再臨。因此查讀此書時，要留意書上的預言，認識末世的情形，好叫我們不受迷惑，儆醒等候主的再來，此外，也要靠著聖靈多方禱告，並過一個與但以理那樣聖潔、敬虔的生活，預備好迎見主。
- (四) 本書的第二、七、八、九、十一及十二章都充滿了預言，不少已經應驗了，並且精確地應驗(如十一 1~35)，也有尚待應驗的。

(1) 第二、七、八章中的預言彼此大有關係，如下表：

二章 (大像)	七章 (四巨獸)	八章 (綿羊,山羊)	預表	備註
金頭	有鷹翅的獅子		巴比倫 (主前 626~539 年)	七 4「獸的翅膀被拔去」指尼布甲尼撒王權廢去，「獸從地上得立起來...又得了人的心」指恢復王位(四章)。
銀胸臂	旁跨而坐的熊	雙角公綿羊	瑪代波斯 (主前 530~330 年)	七 5「口啣三根肋骨」指瑪代波斯併吞當時三個國家； 八 3 後長較高的角，指波斯後來吞滅瑪代。
銅腹腰	四翅豹	獨角公山羊	希臘 (主前 330~63 年)	八 5~8 指希臘亞歷山大帝神速地征服全地，但他卻英年早逝，以後國家被四大將軍瓜分(與七 6 有關)。
鐵腿	第四獸		羅馬 (主前 63 年~主後 1476 年?)	希臘之後有羅馬崛起，其國權堅強如鐵，後國分東西羅馬，猶如金像之有二鐵腿。
半鐵半泥腳	十角		羅馬帝國分裂之後外邦國家之情形	七 7~8 之十角與小角指將來必有十國聯盟受敵基督所操縱；但亦有以為十角乃指權力的集中與合一。
非人手鑿出來之石頭	亙古常存者之寶座		基督之國度與審判	七 9~14(可參：啟十九 11~21，二十七 7~15)

(2) 留意第七章的小角和第八章的小角乃各有所指，是兩位不同的人物。如下表：

第七章的小角	第八章的小角
來自第四個獸(羅馬)	來自公山羊(第三個獸—希臘)
十角長出來的小角，牠拔出三角	四角長出來的小角
逼迫聖民一載、二載、半載，即三年半(1260 天)	污穢聖所 2300 天
與九 26，27，十一 36~45，十二 11 所題人物相符	與十一 21~35 所題人物相符

(3) 此外九章 24~27 節的七十個七，有關基督再來前末世猶太人和聖徒的遭遇，尤其重要。這七十個七又分作三個階段：(1) 七個七即四十九年，(2) 六十二個七即四百三十四年，(3) 一個七即七年。這七個七，即四十九年，在此期內，耶路撒冷在艱難中重被建造，已經應驗，正如以斯拉記、尼希米記所記載的。這六十二個七，即四百三十四年，在此期內，基督降生；剛過這六十二個七，基督必被剪除。過了六十九個七，中間插入一段無明顯期限的時間，然後末一個七才來到。前三年半那敵基督必與許多人訂立盟約；後三年半便毀約並開始逼迫聖民，行毀壞和可憎之事，最終被活活扔在火湖里，永遠滅亡（啟十九 20）。

(3) 第十至第十二章是講到但以理第四次所見的一連串大爭戰的異象，其間可分為三個時期：
➤ 波斯希臘時期（十一 1-35）：主要預言南（埃及）北（敘利亞）兩國之爭，此段已於主前 323-164 精確地應驗了。
➤ 災難時期（十一 36-45）：主要論到要來任意之王（敵基督）對以色列所行破壞之事。此段可算是七十個七異象的「微觀」。
➤ 災難後時期（十二 1-13）：承接上段，論到災難後肉身復活，並以先知得著勉言為全書之結束。

(五) 本書與新約聖經有密切關係，主所說的「外邦人的日期」（路二十一 24）就在這些預言之內，故此本書被喻為解釋末世預言的基礎：

- (1) 主耶穌在馬太廿四 15 講到末世預言，引用但九 27，十一 31，和十二 11，並且囑咐我們需要會意；
- (2) 希伯來書十一 33，34 稱讚但以理和他三個同伴的信心；
- (3) 路加福音的加百列（路一 19，26），和猶大書（猶 9）與啟示錄中的米迦勒（啟十二 7），只有在本書中八 16，九 21 和十 13，21，十二 1 分別被題及過；
- (4) 主耶穌就是那受膏者，被釘在十架上「剪除」了（九 25~26）；
- (5) 帖後二 3，4 所題的大罪人，沉淪之子和啟十一 7，十三 1~10，十七 3，7~17，所題從海中上來的獸，正與本書所題從第四獸十角中長出來的小角相符；
- (6) 主耶穌所說「因為那時必有大災難，從世界的起頭，直到如今，沒有這樣的災難，後來也必沒有」（太廿四 21），正與十二 1 相符；
- (7) 啟一 12~16 所描述那位好像人子的耶穌，與本書十 5~9 那位有不少相似之處；
- (8) 主耶穌曾說：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駕著天上的雲降臨（太廿六 64），正與但以理所見「有一位像人子的，駕著天雲而來」（七 13）相符；
- (9) 基督也是那砸碎所有世上國度的大石頭，並且建立永存的國度（二 34~35，45 比較太廿一 42~44）。

(六) 根據本書各章記事大要，將其年表分別如下：

- (1) 尼布甲尼撒為巴比倫王——主前六〇六~五六一年（一~四章）。
- (2) 但以理解釋文字——主前五五五~五五三年（五~六章）。
- (3) 但以理見四獸的異象——主前五五五~五五三年（七~八章）。
- (4) 但以理的祈禱——主前五三八~五三四年（九~十章）。
- (5) 南北諸王的戰爭——主前五三八~一六五年？（十一~十二章）。

六、鑰字和鑰節

鑰字：(1) 異象（一 17）；(2) 奧秘（二 19）。

鑰節：(1) 二 20~22，44；(2) 四 17，25；(3) 十二 9~10。

七、分段

本書共十二章，重在記述歷史的事蹟，異象和預言，根據內容性質，可以分作二大段：

- (1) 但以理的一生（一至六章）；
- (2) 但以理的異象（七至十二章）